

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本人徐江旻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——业务办理〉第6号——定期报告》，以及《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、中国出版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本人2024年度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

本人任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规定的独立性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本人履历如下：

徐江旻，男，1986年3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英国剑桥大学一等荣誉经济学学士学位，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。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副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，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（“万人计划”）青年拔尖人才。主要研究领域集中在绿色经济与金融学、气候经济与金融学、金融经济学等。曾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，并多次主笔撰写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课题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情况

2024年，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、1次股东大会，本人均亲自出席，本着勤勉、诚信、负责的态度对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，积极参与讨论，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充分发表意见，对公司经营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。历次会议各项议案均未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本人对审议的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全部赞成，未提出异议。

（二）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同时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与战略委员会委员，积极参与相关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，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从专业角度客观地发表意见。2024年度，公司共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次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1次，本人均亲自出席。

（三）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2024年度，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1次，本人亲自出席，对公司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事项进行了审议表决，同意公司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

2024年度，本人严格按照各专门委员会的职权，认真履职，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有益的建议和意见。报告期内，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；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；无提议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、咨询或核查及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等情况。

（五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、业务状况进行积极沟通，认真履行相关职责。

（六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现场参加公司年度股东大会，向现场参会股东汇报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。同时，也积极参与公司召开的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，通过文字互动的形式与中小股东充分沟通交流，重视中小股东提出的问题和建 议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七）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积极开展现场工作，利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、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机会，与公司董事、经营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充分沟通，重点对公司的有关日常经营状况、重大事项、内控运行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考察调研。

公司为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务给予了充分支持，积极协助本人了解行业发展情况、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，传达最新监管要求，并配合提供相关资料，保障了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的知情权，不存在干涉本人履职的情况。

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（一）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

2024年度，公司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前，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了事前审议，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，关联交易安排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（二）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

2024年度，公司及相关方均未变更或豁免承诺。

（三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

2024年度，公司未发生被收购的情况。

（四）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要求规范运作，本人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及内控情况，所披露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（五）聘用、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

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，已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获通过，聘用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。

（六）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

2024 年度，公司不存在此情况。

（七）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2024 年度，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。

（八）提名或者任免董事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
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吴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人出席了提名委员会会议，审阅了《关于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的相关资料，向公司高管人员进行了询问，并就该议案事项发表了意见。本人认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、聘任方式及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拟聘的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担任所聘任职务的资格和能力，未发现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。

（九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计划，激励对象获授权益、行使权益条件成就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津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所处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，考核、发放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。

2024 年度，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，也没

有分拆子公司情况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4 年度，本人坚守诚信、勤勉、尽责的职业操守，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，积极与其他董事、管理层沟通，切实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和义务，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并为董事会及公司规范运行提供了必要支持。

2025 年，本人将继续秉持勤勉尽责的原则，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、决策能力和实践经验，严谨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，客观公正地维护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为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发挥积极作用。

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徐江旻

2025年4月25日